

关于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

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月14日期间，对投资者通过部分代销机构办理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赎回业务的相关费率进行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基金：

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20009）

2、适用代销机构：

（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费率优惠活动时间：

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月14日。

4、费率优惠内容：

在上述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通过本公司上述代销机构申请赎回（包含转换转出）上述基金的投资者，赎回费率享有如下优惠：

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赎回费：

持续持有期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N<7 天	1.50%	1.50%
7 天≤N<366 天	0.30%	0.075%
366 天≤N<731 天	0.20%	0.05%
N≥731 天	0.00%	0.00%

上述优惠后的赎回费用将100%归入基金资产，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风险提示：

1、业务咨询：

（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ncc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2)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jysa99.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666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决策，独立承担投资风险。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